（上接483版）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4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亨通光电”）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2名。其中，本人亲自出席的董事11名，公司独立董事乔久华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独立董事杨钧辉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崔巍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二十四项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2025年年度报告》《亨通光电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整体财务状况，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让全体股东充分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75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3日，公司总股本2,466,392,257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2,605,495股作为基数，利润分配基数为2,443,786,762股，拟派发现金红利672,041,359.55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分红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2026年4月24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股利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亨通光电：2026-025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2025年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蔡绍宽）》《亨通光电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任晓敏）》《亨通光电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乔久华）》《亨通光电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钧辉）》。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一）董事长崔巍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崔巍回避表决。

（二）董事张建林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张建林回避表决。

（三）董事谭会良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谭会良回避表决。

（四）董事、总裁张建峰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张建峰回避表决。

（五）董事陆春良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陆春良回避表决。

（六）董事孙中林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孙中林回避表决。

（七）董事、通信首席技术官田国才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田国才回避表决。

（八）职工代表董事李劼建锋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李劼建锋回避表决。

（九）独立董事蔡绍宽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蔡绍宽回避表决。

（十）独立董事任晓敏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任晓敏回避表决。

（十一）独立董事乔久华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乔久华（杨钧辉代）回避表决。

（十二）独立董事杨钧辉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杨钧辉回避表决。

（十三）副总裁屠建宾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副总裁钱志康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副总裁王新国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副总裁刘振华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副总裁姚福荣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信源首席技术官潘文林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王德俊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财务总监吴燕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合规总监（廉作廉事会秘书）顾怡倩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廉任董事鲍纪聪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三）廉任董事尹纪成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四）廉任董事李自为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五）廉任副总裁轩传奇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六）廉任质量总监沈小红2025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子议案（一）至（十二）涉及董事薪酬，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2025年度亨通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号）。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关联董事钱建林、谭会良、孙中林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号）。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号）。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评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公司已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参与2025年度审计的人员的基本情况和资质等资料报送至审计委员会。经审查立信及其审计人员的基本情况、执业资格、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等信息，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具备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注册会计师职业规范的要求，出具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控情况，切实履行了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亨通光电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建立和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制定《亨通光电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12票，否决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亨通光电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于2025年3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亨通光电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号）。

2025年度，公司切实履行并持续评估行动方案的具体措施，现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实施和效果评估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创立于1993年，始终专注于在通信和能源两大领域为客户创造价值，提供行业领先的光通信、智能电网、工业与新能源智能、海洋能源、海洋通信等产品与解决方案，具备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一体化的综合能力，通过全球化产业与营销网络布局，目前已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信息与能源互联解决方案服务商。

2025年，公司紧跟国家战略诞发展，积极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深入推进全球化发展战略，近年来，公司已在欧洲、南美、南亚、非洲、中北美洲等国家地区进行通信网络和能源互联产业的全球化布局，产业覆盖五大洲，海外产业布局不断完善。目前，公司累计拥有海外产业基地12个，全球化运营、市场竞争力及品牌价值不断提升。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8.5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0亿元。

近年来，公司保持持续稳健经营，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2023-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累计达76.03亿元，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7.91亿元，同比增长34.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6亿元，同比增长98.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33亿元，同比增长107.68%。

2026年，公司将继续秉承“技术领先、成本领先、质量领先、服务领先”发展理念，把发展作为首要任务，把握信息互联、能源互联、万物互联带来的机遇，坚定不移走“创新驱动、科技引领”的高质量发展之路。始终坚持“四个以”（以引领市场为导向、以服务客户为中心、以客户创造价值为目标、以引领行业发展为宗旨），做优做强核心产业，持续提升行业竞争优势，建立产业发展地图，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及业务结构，打通产业链技术瓶颈；持续推进国际化战略，加快推进海外业务跨越式增长和高质量发展。

二、持续研发投入，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新纳终端持自主创新，在光纤通信、海洋通信、海洋超高压输电、海上风电工程与运营等领域拥有行业领先技术。公司加快5G通信、人工智能、数字孪生、工业互联网等前沿科技与制造业融合创新，建成全球光通信行业首座“世界灯塔工厂”；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国家级5G工厂、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院士工作站，国家CNAS认可及省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近年来，新增一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国家级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之路。2023-2025年累计研发投入超60亿元；2025年度，公司持续在光通信、海洋通信、海洋能源等板块的研发，研发投入超20亿元，研发投入居行业前列。

2025年，公司在特种光纤预制棒关键材料领域取得重要突破，高性能大尺寸深掺氟石英管棒核心指标达行业最高水平，满足下一代特种光纤用预制棒基材的需求，将更有力助推我国特种光纤技术在光纤传感、光纤医疗、高能激光制造、智能智算中心等关键细分赛道的高质量发展。公司持续加快光通信技术迭代升级和产品业务结构优化，推进在超低损耗光纤、海洋光纤、传能光纤、大带宽多模光纤、少模光纤、多芯光纤、空芯光纤、掺铒光纤、雅形光纤、习化光纤、照明光纤等高端产品，特种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成果转化。

2026年，公司将继续瞄准科技创新前沿领域，加快通信和能源两大核心产业高端化布局，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抢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持续研发投入，全面加速强链补链延链拓链，不断提升系统解决方案的集成能力，逐步打造构建自主可控产业链生态链协同发展新模式；结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政策，积极探索在新一代通信、绿色低碳、海洋经济等领域的延伸发展，加快培育发展新兴产业；扎实推进工业化与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网络化、低碳化“六化融合”，加快升级转型和发展新质生产力。

三、注重投资者回报

（一）落实回购方案，提振市场信心

近年来，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综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多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的方案。

自2019年以来，公司已完成四期回购部分股份。最近一期于2025年1月完成，该期回购金额约1.56亿元，累计回购股份1,416.87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0.57%。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回购金额约8.73亿元，累计回购股份6,304.26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2.56%。

在公司上述回购的股份中，960万股已用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928.36万股已于2022年用于2019年度公司发行的可转债转股，2155.35万股已用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余股份将在未来用于员工持股计划，以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推进公司长远发展。

（二）持续现金分红，重视股东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公司积极通过现金分红方式践行投资者回报。2023-2025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含回购）金额约185.3亿元，占2023-2025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达到73.13%；若不计回购，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约159.98亿元，占2023-2025年均可分配净利润的比例为63.04%。

2026年，为建立和健全公司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继续统筹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完善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四、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此外，公司积极建立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全面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已建立了多元化投资者沟通交流渠道，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每年常态化召开3次）、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股东会、投资者交流会、接待调研、参与券商策略会等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6年，公司将围绕企业价值创造和传递，在合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水平，增强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持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互动，继续增强公司与投资者互动的深度和广度，搭建渠道多样、系统持续、深度有效的投资者交流体系，积极主动传递公司经营理念和投资价值，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长期信赖的关系。

五、强化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2025年以来，公司调整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更新制定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更新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进一步提升了科学决策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

2026年，公司将结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最新监管政策，推进修订相关制度；以筑牢公司治理根基、规范运作流程、强化合规约束、保护投资者权益为核心，全面衔接2026年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及新准则相关规定，推动公司治理向“优质高效”升级，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主体责任。

六、推进可持续发展

2023年，公司设立ESG委员会；至今已连续发布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ESG报告及各英文版ESG报告；2025年以来，公司新增3家国家级企工厂，1家国家级合供应链管理企业，成功获批首批省级零碳工厂1家，省级近零碳工厂1家，省级绿色工厂3家，市级零碳工厂1家和近零碳工厂3家，3家子公司通过SBTi(科学碳目标倡议)审核。

2026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ESG可持续发展体系建设，以高质量、低碳、绿色的发展理念为指导，加快推进产业升级、技术创新和环境保护，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致力于成为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国际化企业，为实现全球绿色发展贡献力量。

七、强化“关键少数”责任

公司不断探索先进的国际化企业运营管理模式，形成了以人才为核心的创新管理体系，持续加强战略性人才队伍的规划建设，打造具有全球视野及管理能力的国际化人才队伍，壮大新兴产业领域的领军人才和核心人才队伍，以及高素质、高技能的匠人队伍。同时，公司建立了人才领先战略和薪酬激励体系，通过多层次的绩效激励，构建企业和员工的命运共同体，推动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已开展了四期奖励基金、一期员工持股及一期股权激励，实施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骨干、海内外一线优秀市场人员及突出贡献人员等。

2026年，公司将继续增强员工归属感，激励自我提升，实现对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长效激励与约束，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与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落实责任，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始终贯彻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提高治理水平，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努力通过积极的股东回报，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共同促进资本市场稳步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3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93,765,4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24.0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371,15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62.51%，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5.05%。

一、公司股份解质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收到亨通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质基本情况

2026年4月22日，亨通集团将其质押给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的1,650万股中75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该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已于2026年4月23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亨通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数量（股）	7,5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30%
解质时间	2026年4月22日
持股数量（股）	593,765,498
持股比例	24.0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71,15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2.5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05%

注：本次解质股份将不用于后续质押

（二）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股份解质后，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亨通集团与崔根良先生、崔巍先生为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593,765,498	24.07%	378,650,000	371,150,000	62.51%	15.05%	0	0	0	0
崔根良	95,294,433	3.86%	0	0	0%	0%	0	0	0	0
崔巍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689,059,931	27.94%	378,650,000	371,150,000	53.86%	15.05%	0	0	0	0

注：总股本根据最新数据测算，总数与各分项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3,615万股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09%，占公司总股本的1.47%，对应融资余额为53,180万元。亨通集团质押股份中3,300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56%，占公司总股本的1.34%，对应融资余额为72,00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崔根良先生及崔巍先生的股份质押数为0。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亨通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

2.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及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亨通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3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2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 2288 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2日

至2026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和关联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6.01	董事长崔巍2025年度薪酬	√
6.02	董事张建林2025年度薪酬	√
6.03	董事谭会良2025年度薪酬	√
6.04	董事张建峰2025年度薪酬	√
6.05	董事陆春良2025年度薪酬	√
6.06	董事孙中林2025年度薪酬	√
6.07	董事田国才2025年度薪酬	√
6.08	职工代表董事孙建锋2025年度薪酬	√
6.09	独立董事蔡绍宽2025年度薪酬	√
6.10	独立董事任晓敏2025年度薪酬	√
6.11	独立董事乔久华2025年度薪酬	√
6.12	独立董事杨钧辉2025年度薪酬	√
6.13	离任董事鲍纪聪2025年度薪酬	√
6.14	离任董事尹纪成2025年度薪酬	√
6.15	离任董事李自为2025年度薪酬	√
7	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
8	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亨通光电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	2025年度奖励基金计提方案	√
12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已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第一次投票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87	亨通光电	2026/5/1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21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3430985

传真：0512-63092355

邮箱：htgd@htgd.com.cn

通讯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北路 2288 号亨通光电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15200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01	董事长崔巍2025年度薪酬			
6.02	董事张建林2025年度薪酬			
6.03	董事谭会良2025年度薪酬			
6.04	董事张建峰2025年度薪酬			
6.05	董事陆春良2025年度薪酬			
6.06	董事孙中林2025年度薪酬			
6.07	董事田国才2025年度薪酬			
6.08	职工代表董事孙建锋2025年度薪酬			
6.09	独立董事蔡绍宽2025年度薪酬			
6.10	独立董事任晓敏2025年度薪酬			
6.11	独立董事乔久华2025年度薪酬			
6.12	独立董事杨钧辉2025年度薪酬			
6.13	离任董事鲍纪聪2025年度薪酬			
6.14	离任董事尹纪成2025年度薪酬			
6.15	离任董事李自为2025年度薪酬			
7	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8	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亨通光电未来三年（2026-2028）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	2025年度奖励基金计提方案			
12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87 证券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2026-027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通光电”或“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与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止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23,606.91万元，资产减值准备2,867.65万元，合计计提26,474.56万元，具体情况